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6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委托理财的目的：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上市公司收益，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部分暂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2、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6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委托理财方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计划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银行全资或控股的银行理财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较低风险水平下的相对较高收益、较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

4、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含证券账户及银行账户内可用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委托理财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金融风险：金融市场受国内外政治及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

政策性风险：国家政策、法规的调整可能对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和收益产生影响；

市场风险：常规理财产品通常挂钩外币汇率及贵金属为产品收益的挂钩标的，此类标的物会受到市场利率、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

流动性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后，投资本金会在投资期限内被锁定，无法撤销或变现，且对应的投资产品无法在投资期限内转售；

委托机构操作风险：银行、证券公司等理财产品发行及操盘机构在管理理财产品时，若操作不当、尽职调查不足或内部控制缺失，可能导致投资决策失误，影响收益实现，甚至造成资金损失。

2、风控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财务资金部将充分评估、分析委托理财事项的风险与可行性，筛选合格受托方并组织合规性与风险审核；在理财业务延续期间，密切关注受托方及理财产品的重大动向，如出现异常情况时须及时报告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董事长和董事会办公室，以便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 公司监督审计部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核实。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进行适度适时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